

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

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信息真实诚信承诺书

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决策部署，切实加强行业自律，树立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诚信形象，本协会郑重向社会作出如下信息真实诚信承诺：

一、基本信息真实准确

本协会在民政部门依法登记，名称、住所、法定代表人、注册资金、业务范围、活动地域等基本信息全部真实有效，无虚假、隐瞒或误导性陈述。

二、内部治理规范透明

严格遵守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和协会章程，按时召开会员（代表）大会、理事会、常务理事会，会议决议、换届选举、负责人变动等事项按规定及时报业务主管单位、登记管理机关备案，并主动接受会员和社会监督。

三、财务收支合法合规

执行《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》，设立独立银行账户，全部收支纳入法定账簿核算；会费标准经会员（代表）大会无记名投票通过，不强制收费、不重复收费、不超标准收费；接受捐赠、政府资助或开展经营服务性收入，均签订书面协

议并开具合法票据，定期向会员和登记管理机关披露财务报告，主动配合审计。

四、行业自律公开公正

制定并公开《山西省通信行业自律公约》及配套实施细则，对电信业务经营者、互联网接入服务单位、通信建设企业等会员单位的资质、服务质量、市场竞争行为实施自律管理；建立会员信用档案，对违规失信会员一律按程序予以警告、通报、暂停或取消会员资格，处理结果在协会官网、协会简报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五、信息服务客观真实

通过官网、协会简报等渠道发布的行业统计、市场调研、政策解读等信息，均注明数据来源、采集时间和适用范围，确保可验证、可追溯；未经法定授权或会员同意，不收集、不泄露、不买卖任何企业和个人信息。

六、重大事项及时报告

协会举办大型活动、对外投资、设立分支机构、变更法定代表人、注销清算等重大事项，严格按照“三重一大”制度履行内部决策程序，并在法律和政策规定时限内报业务主管单位、登记管理机关审批或备案，同步在协会官网公告。

特此承诺，欢迎社会各界监督

山西省通信行业协会

2020年11月10日

